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自主學習計畫成果發表競賽實施辦法

- 一、 依據：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及本校自主學習規範辦理。
- 二、 目的：為落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，以多元試探為導向，增進學生自主學習之能力，藉由成果發表之型式鼓勵學生完成自主學習成果亦可經驗傳承，達成自主學習的目標。
- 三、 辦理方式：分為兩組競賽，學生可自選為成果海報組或口頭發表組。
- 四、 報名及收件時間：

(一) 海報組：報名收件日期至 114 年 4 月 9 日止。

(二) 口頭發表組：報名收件時間至 114 年 4 月 9 日止。

(三)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T69dE6CkwviWj8t9>

- 五、 評分方式：邀請校內外專家學者，進行發表評分。

- 六、 評分標準：

(一) 原領域指導老師評分（由各領域指導老師就不同領域特性自行評定）

(二) 評分標準與佔比

評分向度\參賽組別	海報組	口頭發表組
計畫內容及名稱 (名稱是否與成果相符合)	20%	20%
成果簡述 (能否呼應主題、形成結論，並能明確產出成果的重要性)	20%	20%
檔案內容 (作品完整架構、自主學習心得的呈現、照片等佐證資料)	40%	40%
海報排版/口頭發表 (是否能有效傳達成果內容)	20% (海報排版)	20% (口語表達)

- 七、 發表方式：

(一) 海報組：以 A1 (60 公分乘以 90 公分) 海報格式製作，製作軟體不限 (建議為 PowerPoint)。

(二) 口頭發表組：需有簡報檔並請自行用電腦錄影，檔案格式不限，內容為 7 分鐘為限，每位組員均需有口頭發表的內容，完成後請上傳至網路硬碟或影音平台，並繳交網址與簡報檔即可。

八、 獎勵方式：

(一) 原領域成果發表：由各領域指導老師選出 3 名，由圖書館頒與獎狀及嘉獎乙次。

(二) 成果評選：報名學生可自行選擇參與組別：海報組或口頭發表組。由評審評選出兩組參賽組別中之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各 5 名，由圖書館頒與獎狀、獎學金，參賽作品如不達評審標準，亦可從缺獎項名額。

(三) 獎勵方式（以作品為單位）如下：

1. 特優頒發獎狀乙張，獎學金五百元。

2. 優等頒發獎狀乙張，獎學金三百元。

3. 佳作頒發獎狀乙張，獎學金一百元。

九、 得獎作品得刪除個資隱私，重製成公開版本後，需留存至圖書館自主學習成果資料。

十、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，由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自主學習計畫成果發表報名表

報名類型	☐ 文史哲 ☐ 財經 ☐ 教育 ☐ 外語 ☐ 管理 ☐ 大眾傳播 ☐ 資訊 ☐ 數理化 ☐ 法政 ☐ 工程 ☐ 生命科學 ☐ 藝術 ☐ 醫藥衛生 ☐ 農林漁牧 ☐ 體育休閒 ☐ 社會與心理				
報名資料 (若無合作 組員則免填)	參賽者 1	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
	參賽者 2	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
	參賽者 3	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
自主學習 主題名稱					
自主學習 成果概述 (100 字內)					